

关于东方红添利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参与、退出业务的公告

根据《东方红添利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，东方红添利 5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成立之后的每个工作日都可以办理参与、退出业务，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，则本集合计划当日不开放。根据交易所业务安排，2020 年 12 月 25 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，上述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暂停办理参与及退出业务，自 2020 年 12 月 28 日（含）起恢复办理前述业务。

风险提示：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作集合产品，但不保证产品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，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投资者投资于上述产品前应认真阅读产品的集合资产管理合同、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说明书及相关公告。敬请投资者关注适当性管理及合格投资者相关规定，确认符合合格投资者要求并提前做好风险测评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。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所有。

如有疑问，投资者可登录公司网站：www.dfham.com 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：400-920-0808 咨询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0 年 12 月 23 日